

广西北流市广祥鑫山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年产4万吨陶瓷土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9月1日，广西北流市广祥鑫山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年产4万吨陶瓷土矿建设项目（水、气）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有广西北流市广祥鑫山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西玉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2名环保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年产4万吨陶瓷土矿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业主介绍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试运行和环评批复文件的执行情况，竣工验收监测单位介绍竣工验收监测情况，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和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查阅核实有关材料，经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广西北流市广祥鑫山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年产4万吨陶瓷土矿建设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矿区面积为0.158km²，生产规模为年开采4万t/a陶瓷土矿（合约2.5万m³/年），采用挖掘机进行采矿，无需爆破，原矿直接用汽车装载运输至相应的瓷厂，不在矿区内贮存和加工矿体；陶瓷土矿可作为陶瓷原料，产品直接销往瓷厂，无需进行加工。

2016年12月，广西圣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广西北流市广祥鑫山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年产4万吨陶瓷土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12月28日，获得了《关于广西北流市广祥鑫山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年产4万吨陶瓷土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北环项管[2016]53号。2017年10月进行了开工建设，2018年4月投入试运行。

二、工程变化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了解，广西北流市广祥鑫山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年产4万吨陶瓷土矿建设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基本与环评报告表内容相同，施工也基本按初步设计和环评批复执行。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项目建设基本落实环境影响批复文件规定的环境保护设施和环境保护措施：

（一）施工期

加强施工环境管理，采取措施，严格控制施工废水和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二）运营期

1、废气治理措施

在开采过程、堆场等处以及运输道路会产生扬尘，这类扬尘点均为无组织排放。矿区采用露天开采方式，采场作业时采用喷雾洒水措施。项目堆场采用篷布遮盖物料，在堆场旁安

(二) 运营期项目设施运行良好, 生产过程产生各种污染物经处理达标排放。项目建设区域空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项目建设和运营没有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和造成明显的生态环境问题; 施工期和运营期未接到群众有关环境污染投诉。

六、验收结论

项目建设基本落实环评批复的环境保护设施和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调试和运行管理的资料基本齐全。

建设环境保护设施运转效果良好, 排放的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规定标准要求。

本项目建设做到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三同时”, 而且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九种情形, 因此, 验收工作组认为: 广西北流市广祥鑫山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年产4万吨陶瓷土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一) 完善场地雨水沉淀池及引流沟的布置及日常管理, 做好水土保持工作, 以防止水土流失。

(二) 加强配套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 实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 按规范补充完善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调试和运行管理的环境保护档案。

项目验收工作组

2018年9月1日

验收组组长 (签名):



验收组成员 (签名):



广西北流市广祥鑫山投资责任有限公司年
产 4 万吨陶瓷土矿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工作组签到表

年 月 日

[illegible]

建设方代表:

Signature: 